



大会

第六十六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20 March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第五委员会

第 22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1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托莫·蒙特先生 ..... (喀麦隆)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凯拉皮先生

目录

议程项目 129：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议程项目 144：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经费筹措

议程项目 145：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筹措

议程项目 134：2012-2013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续)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议程项目 161：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有关记录的印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之日  
后一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DC2-750, 2 United Nations Plaza)。

更正将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册，在届会结束后印发。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29: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A/66/537 和 Corr. 1 及 A/66/600)

**议程项目 144: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经费筹措**(A/66/368 和 Corr. 1、A/66/537 和 Corr. 1、A/66/557 和 Corr. 1 及 A/66/600)

**议程项目 145: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筹措**(A/66/386 和 Corr. 1、A/66/537 和 Corr. 1、A/66/555 和 A/66/600)

1. **Casar 女士**(主计长)介绍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2012-2013 两年期预算(A/66/368 和 Corr. 1)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2010-2011 两年期预算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A/66/557 和 Corr. 1);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2012-2013 两年期预算(A/66/386 和 Corr. 1)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2010-2011 两年期预算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A/66/555); 2012-2013 两年期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预算(A/66/537 和 Corr. 1)。

2.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预算在制定时考虑了法庭庭长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报告(S/2011/317)所述的经订正和更新的《完成工作战略》。虽然法庭基本完成了审判工作,但预期 2012-2013 两年期上诉工作最为繁忙。向国家司法机关移交案件依然是《完成工作战略》的一个主要支柱,而且逮捕其余 9 名在逃犯是当务之急。

3. 2012-2013 两年期法庭的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为毛额 174 318 200 美元(净额 157 938 900 美元),比 2010-2011 两年期订正批款实际减少毛额 83 485 900 美元,即 32.4%(净额 77 388 500 美元,即 32.9%)。法庭拟议在 2012-2013 两年期裁撤 212 个员额(93 个专业员额和 119 个一般事务员额),比目前核定的人员编制 628 人减少 33.8%。

4. 关于法庭 2010-2011 两年期预算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秘书长拟议最后批款毛额 257 081 500 美元(净额 233 691 800 美元),所需经费比 2010-2011 两年期订正批款 257 804 100 美元减少毛额 722 600 美元(净额 1 635 600 美元)。净额减少是由员额占用数减少及其他变动使所需经费减少以及因汇率和通货膨胀合并影响使所需经费增加造成的。

5. 2012-2013 两年期间,4 个主要动态将影响到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的工作量:2012 年完成 6 宗案件的审判,因而从 2012 年第三季度起一审活动将减少;就 2011 年和 2012 年期间完成的审判提出中间上诉和案情上诉的数量增加;为向余留事项处理机制过渡作准备;从 2013 年 7 月起余留事项处理机制海牙分支机构开始运行。

6. 2012-2013 两年期的所需资源在重计费用前为毛额 280 158 300 美元(净额 249 637 000 美元),与 2010-2011 两年期的订正批款相比,减少毛额 40 353 500 美元,即 12.6%(净额 40 173 000 美元,即 13.9%)。2012-2013 两年期间,提议保留目前的人员编制,即 546 个员额,但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供资的职位数目将从 319 个减少到 156 个。

7. 关于法庭 2010-2011 两年期预算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秘书长提议最后批款毛额 327 472 300 美元(净额 286 012 600 美元),比 2010-2011 两年期订正批款增加毛额 6 960 500 美元(净额减少 3 797 400 美元)。所需资源毛额增加是由于汇率浮动和通货膨胀的影响,并因员额占用数减少和其他变动而部分抵消。

8. 安全理事会第 1966(2010)号决议设立了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下设两个分支机构: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的阿鲁沙分支和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的海牙分支,分别应在 2012 年 7 月和 2013 年 7 月开始运作。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还通过了《余留机制规约》和过渡安排,并决定余留机制将负责延续两法庭的管辖权、权利和义务及基本职能。

9. 2012-2013 两年期间,余留事项处理机制将与两法庭同时存在,工作人员相互兼职并使用共同服务。

两年期重计费用前的初步所需资源为毛额 50 434 400 美元(净额 46 827 900 美元)。履行余留事项处理机制连续职能所需的人员配置为 97 个员额: 拟议在 2012-2013 年设立 67 个员额; 其余 30 个员额的职能和责任将由两法庭工作人员通过相互兼职安排承担。

10. **Kelapile 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行预咨委会的有关报告(A/66/600)。他说,行预咨委会一并审议了关于两个国际法庭的报告和关于余留事项处理机制的报告,以处理交叉问题和向余留事项处理机制过渡的进程。

11. 关于留住工作人员,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尽管采取了解决这一问题的措施,但两法庭的工作人员继续离职到其他地方谋求更稳定、更长期的职位。两法庭应该继续努力招聘和留住工作人员,以及时完成它们的任务。关于采用法律援助一次总付制度支付辩护律师费,行预咨委会认为,一次总付制度有确保辩护律师费用可预测的优点,敦促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将现有制度扩大到上诉程序。

12.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拟议预算根据未完成的审判、上诉和其他规定任务计算。一审尚未全部完成: 2012-2013 年期间,法庭的预计活动包括 3 项藐视法庭审判、2 项灭绝种族审判(如果未能将案件移交卢旺达的话)、40 项上诉、追踪 9 名在逃犯、记录归档和其他正在进行的活动。

13. 2012-2013 年的拟议预算 1.743 亿美元(净额 1.579 亿美元)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为 254 个职位提供经费,每个职位的任期在 6 至 24 个月之间,除此之外还有法庭拟议保留的 416 个员额。法庭还收到用于外联和能力建设方案的预算外资金。现在这笔资金已经用完,行预咨委会建议进一步努力,补充该资金。

14. 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注意到法庭预算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并核准 2010-2011 两年期最后批款毛额 2.571 亿美元(净额 2.337 亿美元)。行预咨委会还建议核准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预算列出的所需资源。

15. 关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的《完成工作战略》,行预咨委会注意到,由于本两年期间的各种意外情况,包括逮捕最后的 2 名在逃犯,估计完成审理的日期有所拖延。因此,2012-2013 两年期期间,估计各分庭将审理 9 宗案件,30 起上诉前程序; 11 起终审上诉以及审理过程中提出的所有中间上诉。行预咨委会赞扬法庭采取措施提高运作效率,并鼓励法庭在这方面进一步作出努力。

16. 2012-2013 两年期法庭所需资源估计数在重计费用前为毛额 2.802 亿美元,与 2010-2011 两年期订正批款相比,减少毛额 4 040 万美元,即 12.6%。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预计 2013 年的审判活动会减少。

17. 关于拟议的人员编制表,2008-2009 两年期以来,法庭为努力削减人员,一直在利用一般临时人员资金继续维持已裁撤的临时员额的职能。在 2012-2013 两年期开始之际,将需要以这种方式提供 319 个职位的资金。

18. 行预咨委会理解这一举措使预算编制更准确和更机动,并能更灵活地调整人员编制,但行预咨委会认为,拟议预算中的有关所需资源列报不清楚,应该加大精简人员编制结构的力度。此外,行预咨委会感到遗憾的是,预算文件未提供资料说明 2012-2013 两年期继续需要所有 546 个临时员额的理由。行预咨委会希望,2014-2015 两年期人员编制表将大幅度减少临时员额,因为届时法庭的大部分审判工作将已完成。

19. 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注意到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预算第二次执行报告,并核准 2010-2011 两年期最后批款毛额 3.275 亿美元。行预咨委会还建议核准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预算列出的所需资源,同时铭记报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20. 在 2012-2013 两年期间,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将与两个国际法庭同时存在,使三个实体实行资源共享,相互支持,并协调彼此的活动。

21. 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将主要开展两类活动：连续性活动和临时性活动。连续性活动包括保护证人、追查逃犯、监督判决的执行、管理档案和向国家司法机关提供协助。建议为进行这些活动设立 67 个员额，其余 30 个员额由两法庭现有工作人员兼任解决。临时性活动主要包括进行审判和上诉，以及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筹备活动。一般临时人员项下需请拨 154 个职位的经费，每个职位平均任期 12 个月。

22. 行预咨委会承认通过资源共享减少经费的努力，但认为还可以节省得更多，鼓励秘书长在下一个预算中反映通过提高资源分享进一步节省开支的情况。

23. 行预咨委会建议设立所请求的 67 个员额，并为该机制 2012-2013 两年期批款毛额总数在重计费用前为 50 434 400 美元(净额 46 827 900 美元)的款项。

24. **Kisoka 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发言。他确认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对卢旺达的持续恢复及其和平与稳定的维护作出了贡献。

25. 该集团注意到，法庭 2010-2011 年的最后所需资源数额为 2.571 亿美元，比 2010-2011 年订正批款减少 72 万美元。该集团欣见法庭在《完成工作战略》方面作出的努力，对会员国开展的外联活动，争取捐助者补充自愿基金以继续其能力建设项目，招聘并留住工作人员，并使其音像记录数字化；指出需密切监测和及时完成在阿鲁沙建造的耗资 552 万美元的新设施，以储藏法庭的档案。

26. 下一个两年期预计将是法庭最繁忙的时期，因为将有 5 项审判和至少 40 项上诉。这一繁重的工作量将需要大量资源。该集团同意行预咨委会的意见，即法庭应加紧努力，将案件移交给国家审判。

27. 他对 2012-2013 两年期 1.743 亿美元的拟议预算表示欢迎，并欢迎努力改善预算的列报方式，特别是明确说明估计费用和拟议人事变动。

28. 他回顾，安全理事会要求法庭至迟在 2014 年 12 月完成所有余留工作，并注意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的大部分职能将分

别在 2012 年 7 月和 2013 年 7 月由余留事项处理机制承担。机制的启动活动已经开始，包括与荷兰政府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谈判总部协定，提交法官提名名单，印发候选人名单，审查程序和证据规则草案，规定选举法官程序。他期待得到机制书记官长的招聘信息。

29. 该集团注意到，机制 2012-2013 两年期的资源为 5 040 万美元，还注意到共享资源的提议。必须注意确保共享资源不影响机制执行任务。

30. 最后，该集团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的拟议预算。

#### 议程项目 134：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续)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A/66/7/Add.13 和 A/66/354/Add.6)

31. **Casar 女士**(主计长)介绍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2012 年拟议预算(A/66/354/Add.6)。她说，秘书长在 2011 年 9 月 7 日的信中(S/2011/542)，提议设立支助团，在利比亚当局确认的领域，提供亟需的咨询意见和援助，协调国际援助，并就联合国在利比亚提供的较长期援助进行协商和作出评估。安全理事会第 2009(2011)号决议设立了支助团，任务是支持利比亚全国作出努力，以恢复公共安全和秩序，促进法治；开展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促进民族和解，着手开展制宪和选举工作；扩大国家的权力范围，包括加强新机构和恢复公共服务；促进和保护人权，并支持过渡时期司法；采取必要步骤启动经济复苏；协调其他多边和双边行动者的支助请求。

32. 行预咨委会在 2011 年 10 月 4 日的信中，按照大会关于意外及非常费用的决议，同意承付不超过 1 000 万美元数额的请求。授权承付款项将用于联利支助团最初 3 个月任务期间亟需资源，包括过渡期间 196 个临时职位的全员编制，其中包括 146 名国际工作人员和 50 名本国工作人员。

33. 2012 年所需资源总额为净额 32 575 800 美元(毛额 36 145 200 美元)，列于为 2012 年特别政治任务

总共拟议的净额 617 620 600 美元(毛额 662 260 500 美元)预算内。2012 年拟议人员编制共有 242 个职位,包括在特别政治任务的拟议职位总数 4 815 内。

34. **Kelapile 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行预咨委会的有关报告(A/66/7/Add. 13)。他说,行预咨委会认为,由于对支助团的规划需求评估仍在进行,而且秘书长尚未提交关于支助团任务的提议,现在确定 2012 年的拟议人员编制和通过全额预算为时过早。因此,行预咨委会建议请秘书长在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支助团的任务期限(不限于 2012 年 3 月 15 日)之后,提交拟议订正预算,其中包括充分说明理由的请设员额和根据支助团任务调整的组织结构。

35. 为留出充足的时间编制和通过订正预算,并鉴于支助团的支出模式,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授权秘书长承付不超过 1 600 万美元的数额,用于支付联利支助团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为期 6 个月的业务需求。2012 年 3 月 15 日之后的任何所需资源应根据支助团的任务延长情况提供。委员会期待秘书长在下一份预算报告中提供细目,说明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提供的资源的使用情况。行预咨委会还强调,其建议并不预先制定其对联利支助团的结构、人员配置和其他所需资源可能采取的立场,这些也需根据安全理事会今后的决定而定。

**议程项目 161: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A/66/532 和 A/66/592)

36. **Casar 女士**(主计长)介绍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A/66/532)。她说,7.383 亿美元的拟议预算用于部署 7 000 名军事人员、900 名民警、3 553 名文职人员和 81 名政府提供的人员。

37. 大会第 65/257 B 号决议授权秘书长利用为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核准的资源,为后续特派团承付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款项。安全理事会第 1996(2011)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南苏丹共和国特派团,最多有 7 000 名军事人员,最多有 900 名民警人员,并有适当的文职部门。

38. 在制定拟议预算时,首次使用了标准化筹资模式。该标准模式是在对行动第一年的初始环境中实际可取得的成果进行评估的基础上建立的,其中包括针对特派团实务和支助部门的具体任务并注重成果的预算编制框架;详细说明理由的人员配置数;根据最符合南苏丹特派团任务规定的情景和类别确定的财政资源。

39.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列于预算文件第 223 段(A/66/532)。

40. **Kelapile 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行预咨委会的有关报告(A/66/592)。他说,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在特派团内设立一些多功能群组的提议,以便于采取一致的方式交付任务。行预咨委会还注意到分散式的组织结构,期望秘书长记录和应用取得的经验教训,并借鉴部署其他复杂、分散特派团的经验。

41. 关于人员配置,行预咨委会认为,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的请设员额数目可能偏多,并提出了这方面的建议。

42.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南苏丹特派团的启动预算是适用标准化筹资模式的第一次尝试,其中包括针对特派团实务部门的具体任务和注重成果的预算编制框架,并详细说明了针对特派团具体情况的人员配置。支助部门的财政资源和逻辑框架是指示性的,资金总额根据最符合特派团任务规定的情景和类别确定。

43. 但行预咨委会指出,标准化筹资模式所依据的关键前提,即各特派团在第一年逐渐部署人员和发展资产时的行动和所需资源相似,并不完全适用这一新设立的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的情况,因为该特派团继承了联苏特派团的人员和资产。而且,自 2011 年 7 月成立特派团以来,大会已经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特派团的部署编列了 2.78 亿美元。因此,特派团并没有面临典型的新启动特派团受到的时间限制,有足够时间编制一份全面预算供大会审议。

44. 由于南苏丹特派团不是一个典型的新启动特派团,所以行预咨委会在审议 2011/12 年度拟议预算过程中

遇到了一定困难，特别是特派团的所需经费缺乏清晰度和透明度。将标准化筹资模式适用于南苏丹特派团第一年的业务似乎制造了一个人为的制约因素，妨碍全面列报特派团该年度的所需经费，而不是为特派团领导层提供更大的灵活性，以便将全部资金封套转换成具体针对特派团的方案和支助所需经费。

45. 行预咨委会还质疑适用于南苏丹特派团的标准化筹资模式是否符合秘书长的主要目标，即加快为启动行动获得必要资金的过程。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指出，预算文件仍然浩繁冗长，其设计看起来既不能加快秘书处的编制过程，也不能加快大会的审议过程。

46. 尽管存在这些关切问题，但考虑到预算周期的时间，行预咨委会认为批准秘书长提出的启动预算是最切实可行的办法。然而，行预咨委会建议请秘书长在编写南苏丹特派团 2011/12 年度执行情况报告时，全面解释资源的利用情况，并详细说明实际成果。

47. 虽然因标准化筹资模式提供了指示性的总体供水水平，行预咨委会就具体职位或业务费用提出的建议不会导致拟议资源水平下降，但秘书长在开办期间以及编制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全部预算时，应考虑这些建议。

48. 鉴于南苏丹特派团的特定情况，行预咨委会无法更详细地评论对启动特派团适用标准化筹资模式的问题。秘书长也表示，这一模式不适用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

49. 鉴于这一标准化筹资模式不适用 2011 年设立的两个新的维持和平行动中的任何一个，行预咨委会怀疑该模式是否足够灵活，可适应启动行动的业务要求和条件。该模式目前的设计局限于六个类别/情形组合，同时为每个组合规定了整体资金数额。这种设计

可能太过局限，导致其适用的行动范围狭窄。行预咨委会认为，应根据将这一模式初次用于南苏丹特派团的经验等，探索建立规范化资金筹措和成本核算模式的其他方法。

50. **Kisoka 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发言。他回顾安全理事会设立联合国苏丹特派团后续特派团的用意，为此曾批款和摊款 4.825 亿美元，作为联苏特派团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6 个月期间的维持费。大会还授权秘书长利用为联苏特派团核准的资源，为联阿安全部队及安全理事会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为支持落实《全面和平协定》设立的任何其他特派团承付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款项。

51. 非洲国家集团还回顾，安全理事会设立的联合国南苏丹共和国特派团初步任期一年，任务是巩固和平与安全，帮助为南苏丹的发展创造条件，以期加强政府的能力，以民主方式进行有效管理并同邻国建立良好关系。

52. 该集团也注意到设立多功能群组的提议，以期有助于协调一致地交付任务，并注意到特派团分散式的组织结构和南苏丹特派团建设国家能力的重点。他在这方面强调，该区域的联合国实体需彼此密切协调，并与特派团和主要行为体协调，包括东道国政府。他欢迎在非正式磋商中了解进一步详情。

53. 该集团注意到对南苏丹特派团适用了标准化筹资模式，期待执行情况报告提供进一步详情。最后，该集团欢迎 7.3827 亿美元的拟议预算，以为特派团提供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资金。

上午 11 时 10 分散会。